

附件2

绩效目标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南丰镇头佑村委会那早洋蔬菜基地项目		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		张世茂13368936468	
主管部门		儋州市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	南丰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543.09万元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(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)			中央第一批资金:116.09万元 中央第一批少数民族资金:169万元 省级第一批少数民族资金:98万元 中央第二批少数民族资金:121万元 省级第二批资金:39万元		
		其他资金			0		
总体目标		年度目标					
		投入543.09万元,建设120亩蔬菜大棚基地,完成配套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,通过分红带动259户1055人增收。					
绩效指标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
	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建设120亩蔬菜大棚基地			≥120亩
			质量指标	新种植蔬菜成活率			≥90%
	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率			100%
	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大棚补助标准			≤4.6万元/亩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户数			≥259户
	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人数			≥1055人
			经济效益指标	村集体经济收入增加			≥24.43万元
			社会效益指标	运营带动本镇人口就业			≥24人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口满意度			≥96%		

经办人及联系电话:羊国彰18876088705

单位负责人:叶桂香13976574225